

证券代码：002953

证券简称：日丰股份

公告编号：2021-116

债券代码：128145

债券简称：日丰转债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竞拍获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竞拍情况概述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东日丰新材料有限公司根据江门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公告（公开出让宗地编号为 440784006006GB01381）的相关要求，于 2021 年 10 月 21 日以人民币 30,000,000.00 元成功竞得鹤山市鹤山工业城 A 区的 80000 平方米（120 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于近日取得相关确认文件。后续，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积极办理签订相关合同、缴纳土地出让金等相关费用以及办理相应不动产权证等事宜。

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7 月 8 日和 2021 年 7 月 2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项目投资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与鹤山工业城管理委员会签订《项目投资协议》，公司计划首期投资约 10 亿元建设日丰股份江门工业园。具体内容详见分别于 2021 年 7 月 12 日和 2021 年 7 月 2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85）、《关于签订项目投资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6）和《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89）。

本次交易为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竞买，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宗地基本情况

- 1、地块位置：鹤山市鹤山工业城 A 区
- 2、土地面积：80000 平方米
- 3、土地用途：国有工业用地
- 4、出让年限：50 年
- 5、成交价格：人民币 30,000,000.00 元。

三、本次购买土地使用权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竞买取得上述土地使用权后，将用于建设日丰股份江门工业园，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满足目前的产能需要，完善产业布局，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及全体股东利益，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奠定基础。

四、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已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交易成交确认书》，将尽快根据有关规定与相关部门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公司将根据项目的进展情况，积极推进有关事项的落实。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交易成交确认书》

特此公告。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28 日